

“吉牛”餐食品牌与 业态创新以奖代补项目申报指南

按照《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推动肉牛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长府办规〔2022〕9号，简称“牛26条”）精神，为贯彻落实好支持“吉牛”餐食品牌与业态创新方面的相关措施（“牛26条”第十四条），鼓励发展相关服务产业，引导在餐饮、美食、文化等行业围绕“吉牛”主题和资源做好牛文章、讲好牛故事，进一步明确和细化申报条件、奖励标准和验收程序等实施细则，现制定“吉牛”餐食品牌与业态创新以奖代补项目申报指南。

一、支持内容

鼓励“吉牛”餐食品牌与业态创新。重点支持发展“吉牛”美食餐饮连锁企业及餐食特色名店，打造“吉牛”特色美食街、牛文化体验购物娱乐及主题文化“牛街”，对于成效显著的，给予一定奖励。

二、实施期间

2023年10月21日至2025年9月20日期间建成并投入运营。

三、申报条件

1、餐饮连锁及餐食名店项目。包括“吉牛”美食餐饮连锁

企业及餐食特色名店。以牛肉、牛副产品为主要食材的特色菜品（菜系）或饮食方式（中餐、火锅、日料、西餐、烧烤等）是其主要经营特色。所用牛肉、牛副产品等主要食材需要通过在本地定点采购或配套自建养殖基地等方式确保大部分（一半以上）来自于本地“吉牛”。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达到国家标准《餐饮企业的等级划分和评定》（GB/T13391-2009）规定的二钻级以上等级（小吃类及具有连锁性质的餐饮企业条件可适当放宽）。拥有独立的注册商标，企业品牌或产品品牌在省内外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对被授予“中华老字号”“吉林老字号”称号的重点给予支持）。其中，“吉牛”美食餐饮连锁企业连锁门店数量5家以上。

2、“牛文化”综合体项目。包括“吉牛”特色美食街和牛文化体验购物娱乐及主题文化“牛街”。需是按照统一的规划或建设方案开发建设，形式上不局限于是一条传统意义上的街路，也可以是一栋或多栋功能建筑。“牛街”内商铺、配套功能设施和文化元素工程等已经全部完工，“吉牛”文化主题鲜明，特色显著。至少有一半以上营业面积投入商业运营，体现牛文化特色的商业氛围和文化张力已经形成，街区范围内已经出现了体现浓厚牛文化色彩、具有很强代表性和较大冲击力的标志性工程。

四、奖励标准

上述达到申报条件的餐饮连锁及餐食名店项目、“牛文化”

综合体项目，经评审验收通过后，一次性分别给予开发建设单位最高不超过 5 万元和 500 万元奖励。由衔接资金和政府专项债等各级财政资金投资建设的项目不纳入补贴范围。

五、项目申报和验收程序

1、项目申报。项目单位需认真填写项目验收申请表（见附件 1），根据不同的项目类别（连锁及餐食名店项目、“牛文化”综合体项目）将必要的佐证材料装订制作成项目验收申请书，于 2025 年 9 月 20 日前正式向属地畜牧业主管部门提出验收申请。佐证材料包括：社会信用代码证、工商营业执照等申报单位的合法资质证明。申报餐饮连锁及餐食名店项目需提供门店菜谱，“吉牛”食材大部分本地生产或采购的佐证材料，新开连锁门店及所有连锁门店的佐证材料，“吉牛”餐食名店经营年限的佐证材料，餐饮企业等级评定材料，其他荣誉认定材料等。申报“牛文化综合体”项目需提供“综合体”布局平面图、项目整体情况自述报告、营业商铺（档口）、配套功能设施和文化元素工程清单，项目区域内标志性工程自述报告。

2、县级验收。县级畜牧业主管部门在接到申请后，对申报材料要进行认真审核，确保申报材料要件齐全。材料合格后及时会同本级其他有关部门负责对本地项目进行现场核验，查看相关佐证材料原件，经综合研判后出具验收意见，并将验收结果面向社会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3、备案确认。2025 年 10 月 15 日前，县（市）区畜牧业主管部门将本级验收结果报市畜牧业主管部门（市肉牛办）备案（备案材料包括：所在地畜牧部门正式备案报告、公示材料、企业验收申请书等）。市级畜牧业主管部门（市肉牛办）根据县级验收结果，会同本级财政等其他有关部门组织专家在县级验收基础上对备案材料进行形式审查，对县级验收结果进一步予以确认。确有必要的进行现场抽查复核。确认结果面向社会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按程序拨付奖补资金。

联系人：孙惠民，联系电话：18143067588

附件：

1. “吉牛”餐食品牌与业态创新以奖代补项目验收申请书
2. “吉牛”餐食品牌与业态创新以奖代补项目验收评审打分表（餐饮连锁及餐食名店项目）
3. “吉牛”餐食品牌与业态创新以奖代补项目验收评审打分表（“牛街”项目）
4. “吉牛”餐食品牌与业态创新以奖代补项目验收评审核分表（餐饮连锁及餐食名店项目）
5. “吉牛”餐食品牌与业态创新以奖代补项目验收评审结果确认表

“吉牛”餐食品牌与业态 创新以奖代补项目验收申请书

项目名称：_____

申报单位：_____

项目地点：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邮 箱：_____

年 月 日

“吉牛”餐食品牌与业态 创新以奖代补项目验收申请表

项目类型	餐饮连锁及餐食名店项目（ ）“牛文化”综合体项目（ ）		
申报单位名称			
地 址			
法 人		联系电话	
经营开始时间		营业商铺（门店）数量	
年均营业额		申请奖补金额	
申报单位承诺：本申报书填写真实无误，所有申报材料合法有效。		申报单位负责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申报书佐证材料清单：			
县（市）区畜牧业主管部门审验意见： （ 签字 盖章 ） 年 月 日			

附件 10-2

“吉牛”餐食品牌与业态创新以奖代补项目验收评审打分表 (餐饮连锁及餐食名店项目)

申报单位:

内 容	相 关 要 求	得分
资质条件 (10 分)	具有合格的行政许可和行业准入等资质条件, 不符合条件的一票否决	
特色经营 (15 分)	以牛肉、牛副产品为主要食材的特色菜品(菜系)或饮食方式(中餐、火锅、日料、西餐、烧烤等)是其主要经营特色, 依据其知名度和影响力赋分, 得分最高 15 分	
食材供应 (20 分)	所用牛肉、牛副产品等主要食材需要通过在本地定点采购或配套自建养殖基地等方式确保大部分(一半以上)来自于本地“吉牛”, 比例越大得分越高, 分值最高为 20 分	
等级评定 (20)	达到《餐饮企业的等级划分和评定》(GB/T13391-2009)规定的二钻级以上等级, 小吃类及具有连锁性质的餐饮企业条件可适当放宽, 最高 20 分	
品牌建设 (10 分)	拥有独立的注册商标, 企业品牌或产品品牌在省内外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分值最高为 10 分。	
荣誉认定 (10 分)	根据获得“中华老字号”“吉林老字号”“吉林肉牛产品餐食特色名店”等荣誉称号或认定认证的情况赋分, 分值最高为 10 分。	
质量管控 (15 分)	根据食品和服务质量的管控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赋分, 分值最高为 15 分	
赋分说明: 评审赋分分值总计 100 分, 合格 90 分。赋分采取查询文件、现场询问、现场检查、数据档案记录检查等方式综合评判。		
赋分结果		

评审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10-3

“吉牛”餐食品牌与业态创新以奖代补项目验收评审打分表
(“牛文化”综合体项目)

申报单位:

内 容	相 关 要 求	得分
规划布局 (10 分)	按照统一规划建设, 布局合理, 功能分区相对集中, 具有多个相对独立的主题模块, 最高得 10 分	
主题特色 (15 分)	具有浓厚的“牛文化”主题特色, 餐饮、娱乐、文旅体验等牛文化属性相得益彰, 互为补充, 最高得 15 分	
功能配套 (15 分)	功能配套较为齐全, 辅助设施完善, 基础设施能够满足业户经营和客户消费需要, 最高得 15 分	
文化氛围 (15 分)	根据其主题创意的文化张力、吸引力和影响力赋分, 最高 15 分	
商业氛围 (15 分)	已经形成了浓厚的商业氛围, 入驻业户经营和收益稳健, “牛街”知名度较高, 有酝酿成为一种商业现象的潜力, 最高得 15 分	
成熟度和影响力 (15 分)	至少有一般以上营业面积投入使用正式对外营业, 街区内业态形式多样, 客流稳定, 最高得 15 分。	
标志性工程打造 (15 分)	形成了具有鲜明特征的标志性工程, 根据其标志性工程的文化色彩、传承稳定性、代表性和冲击力赋分, 最高 15 分	
赋分说明: 评审赋分分值总计 100 分, 合格 90 分。赋分采取查询文件、现场询问、现场检查、数据档案记录检查等方式综合评判。		
赋分结果		

评审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10-4

“吉牛”餐食品牌与业态 创新以奖代补项目验收评审核分表

申报单位： 年 月 日

专家姓名					
所给分数					
最后得分:					
计分员签字:					
监督员签字:			专家组组长签字:		

附件 10-5

**“吉牛”餐食品牌与业态
创新以奖代补项目验收评审结果确认表**

项目类别	餐饮连锁及餐食名店项目（ ） “牛文化”综合体项目（ ）		
单位名称			
地 址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材料真实性		材料完整性	
核分结果			
现场验收 专家签字	工作单位	技术职务	签字
现场验收结论： 专家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